

公司代码：600152

公司简称：维科技术

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何承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东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薛春林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	2,788,611,942.21	2,720,942,353.36	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资产	1,408,761,205.61	1,359,578,504.02	3.62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39,154,160.61	-94,530,453.61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1,050,835,120.85	1,039,331,745.72	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42,413,328.01	-46,931,021.2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677,554.79	-83,914,892.8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6	-3.40	增加 6.4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08	-0.109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08	-0.1098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64,016.11	57,185,259.1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132,392.97	37,430,014.9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			

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0,389.39	12,320,322.5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47,342.6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9,129.91	-2,014,931.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1,343,352.13	-7,077,125.43	
合计	10,173,537.65	98,090,882.8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0,41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维科控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122,305,864	29.06	49,155,864	质押	22,012,065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杨东文	36,686,775	8.72	36,686,775	质押	36,686,775	境外自然人
宁波市工业投 资有限责任公 司	35,685,450	8.48		未知		国有法人
杨龙勇	21,161,758	5.03	21,161,758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宁波保税区耀 宝投资管理中 心（普通合伙）	7,091,490	1.68	5,643,500	未知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李婷	4,403,700	1.05		未知		境外自然人
赵新苗	2,510,000	0.60		未知		未知
何承命	2,150,002	0.51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张誉萨	1,990,800	0.47		未知		未知
孔凡波	1,932,000	0.46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3,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3,150,000
宁波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5,685,450		人民币普通股		35,685,450
李婷		4,403,700		人民币普通股		4,403,700
赵新苗		2,5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10,000
何承命		2,150,002		人民币普通股		2,150,002
张誉萨		1,99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990,800
孔凡波		1,9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32,000
宁波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00,744		人民币普通股		1,700,744
吕强		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
宁波保税区耀宝投资管理中心 （普通合伙）		1,447,990		人民币普通股		1,447,99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承命和公司控股股东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29.57%股份。 2、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杨东文与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9.76%股份。 3、公司股东宁波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宁波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国有股东，实质上宁波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和间接共持有本公司 8.88%股份。
------------------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构成同比变化及主要影响因素（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年初数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24,282,725.90	234,064,160.65	38.54	主要系报告期处置资产及理财产品到期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840,250.00	188,296,142.56	-74.59	主要系报告期出售广东鸿图股票及理财到期所致。
应收票据	201,985,067.05	371,135,688.07	-45.58	主要系报告期票据到期及用票据支付货款所致。
预付款项	43,430,307.45	7,738,032.37	461.26	主要系报告期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9,836,282.81	4,229,945.50	368.95	主要系报告期往来款和借款增加所致。
存货	480,268,030.54	307,278,346.01	56.30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为旺季增加备货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2,386,974.41	4,298,109.33	420.86	主要系报告期投资联营企业江西维乐电池有限公司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438,041.00	127,640,841.00	-36.98	主要系报告期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781,940.50	61,406,420.35	-82.44	主要系报告期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到期收回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18,312,673.36	192,150,714.72	-38.43	主要系报告期处置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在建工程	191,549,825.48	97,863,146.59	95.73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扩大电池建设项目及新建南昌厂房项目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304,856.45	14,142,320.12	305.20	主要系报告期电池建设项目及南昌厂房项目预付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4,845,111.13	6,947,893.01	113.66	主要系报告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5,964,433.24	18,168,407.33	-67.17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去年企业所得税及房土税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	6,911,420.78	-99.28	主要系报告期已背书的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未分配利润	-9,668,476.89	-53,541,804.90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处置房产及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2) 利润构成同比变化及主要影响因素（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
税金及附加	12,117,789.21	7,686,261.07	57.66	主要系报告期处置房产增加税金所致。
财务费用	7,977,560.57	4,145,557.13	92.44	主要系报告期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37,430,014.91	6,796,605.03	450.72	主要系报告期取得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1,137,564.62	19,114,569.23	-41.73	主要系报告期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及理财产品收益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36,095.45	-16,176,489.15	不适用	主要系上年同期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5,322,041.62	-10,786,486.49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应收款项增长较去年同期减少，相应计提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650,823.70	-19,002,230.59	不适用	主要系上年同期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38,883.48	8,151,295.82	-100.48	主要系上年同期处置污水房屋及建筑物所致。
营业利润	49,139,318.46	-54,462,410.17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处置房产及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3,524,590.79	1,372,150.74	156.87	主要系报告期罚款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5,539,521.81	2,846,782.26	94.59	主要系报告期赔款支出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	47,124,387.44	-55,937,041.69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处置房产及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5,140,824.79	-6,864,580.68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利润增加计提所得税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413,328.01	-46,931,021.22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处置房产及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3) 现金流量构成同比变化及主要影响因素（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089,912.09	48,681,851.61	35.76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54,160.61	-94,530,453.61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减少和收到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1,438,815.96	851,202,973.18	-56.36	主要系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规模减少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51,433.06	6,584,697.29	-47.58	主要系报告期取得理财产品收益减少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	149,504,310.90	19,092,696.25	683.04	主要系报告期处置房产收到现金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4,822,457.78	87,503,522.98	156.93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电池建设项目和南昌厂房项目款增加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9,362,281.62	751,792,620.00	-81.46	主要系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规模减少所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310,800.00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收购控股子公司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899,020.52	37,584,223.74	317.46	主要系报告期处置房产收到现金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21,800.00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取得应收账款保理融资款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0,000,000.00	239,000,000.00	54.81	主要系报告期处置房产收到现金增加，归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83,266.27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保理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97,440.03	109,602,915.10	-157.57	主要系报告期归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披露内容（公告编号：2020-016、2020-017、2020-030、2020-031、2020-032、2020-033、2020-034、2020-039）。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工作正在持续推进。

2、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补偿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以1元回购宁波维科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科电池”）2019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股份合计4,861,784股，并予以注销。公司拟以1元回购宁波维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科能源”）2019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股份合计1,282,541股，并予以注销。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披露内容（公告编号：2020-027、2020-039、2020-040）。

公司于2020年10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关于对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何承命、薛春林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0】42号）（以下简称“《决定书》”），根据决定书，公司拟对维科电池和维科能源2018年度和2019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调整并回购注销相应的追加补偿股份。公司将向维科电池和维科能源的业绩承诺方分别回购追加补偿股份

1,026,103股和250,627股。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披露内容（公告编号：2020-062、2020-063、2020-064、2020-065）。追加补偿股份的回购注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审议通过后将与2019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部分股份回购补偿一并办理回购注销手续。

3、2020年7月1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马文琴等10人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将该10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896,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3.26元/股，上述事项正在办理注销手续。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披露内容（公告编号：2020-045、2020-047、2020-048）。

4、2020年7月1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解锁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限售期所涉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已全部成就，根据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同意按照《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39名激励对象所持共计305.1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锁相关手续。本次解锁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0年7月17日。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披露内容（公告编号：2020-045、2020-049）。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将扭亏为盈,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处置房产和取得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公司名称	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承命
日期	2020年10月30日